

#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

## 補充資料

### 30EC－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下的學校 進行建造工程(第七批)

## 引言

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在 2003 年 10 月 29 日會議上，審議有關上述工程計劃的 PWSC(2003-04)51 號文件。會上，委員要求政府就在可行性研究階段已退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的學校，提供資料，包括這些學校退出的原因、現時狀況和未來計劃。

## 政府的回應

2. 共有 91 所學校在可行性研究階段退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這是因為學校即將停辦、搬遷、原址重建或基於成本效益的考慮因素(包括校內有課室空置、入學率低和為學校設施作出重大改善的空間有限)。不過，就基於成本效益考慮因素而退出計劃的學校而言，我們會視乎個別情況，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08「非經常資助金及主要系統設備」分目 8100QX「獲得教育資助金資助的建築物的改建、加建、維修及改善工程」和政府一般收入帳目總目 156「政府總部：教育統籌局」分目 900「現有學校資助則例－保養、修葺及小規模改善工程(整體撥款)」項下撥款予校方改善學校設施。這 91 所學校的詳細分項資料載於附件。

**91 所在可行性研究階段  
退出最後一期學校改善計劃的學校的資料**

學校	退出原因	現時狀況和未來計劃
61 所小學和一所特殊學校	由於班級依次地逐步減少或受屋邨重建計劃影響，學校即將停辦。	<p>九所小學已經停辦。</p> <p>12 所小學和一所特殊學校預定在今後三個學年內(即 2007 年 9 月或之前)停辦。</p> <p>另外 40 所小學雖未有確定何時停辦，但已逐步縮減班級。</p>
20 所小學和一所特殊學校	由於有課室空置、入學率低或為設施作出重大改善的空間有限，所以不符合進行學校改善計劃的資格或未能就有關計劃與辦學團體達成共識。	當局每年審議預算撥款額時，會視乎提出申請的學校的個別情況，考慮是否批撥非經常補助金以進行大規模維修、改建和改善工程。
四所小學、一所中學和三所特殊學校	學校即將搬遷或原址重建。	兩所小學和一所中學已完成重建或搬遷計劃。其餘兩所小學和三所特殊學校計劃在 2003 年年底至 2007 年期間完成計劃。